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ZTE CORPORATION

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63)

海外監管公告

關於 2021 年度第一期及第二期超短期融資券發行情況的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信息披露的內容真實、準確和完整，沒有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

中興通訊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發行不超過 80 億元人民幣（含 80 億元人民幣）的超短期融資券（以下簡稱“超短融”）已經在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註冊通過（《接受註冊通知書》編號：中市協注〔2019〕SCP373 號），註冊額度自通知書落款之日起 2 年內有效，公司在註冊有效期內可分期發行超短融，具體內容請見公司於 2019 年 10 月 10 日發佈的相關公告。

2021 年 4 月 29 日，公司完成了 2021 年度第一期及第二期超短融的發行。

2021 年度第一期超短融按面值發行，發行額為 10 億元人民幣，期限為 180 天，單位面值為 100 元人民幣，發行利率為 2.70%，起息日期為 2021 年 4 月 29 日，兌付日期為 2021 年 10 月 26 日，由興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銷。

2021 年度第二期超短融按面值發行，發行額為 10 億元人民幣，期限為 180 天，單位面值為 100 元人民幣，發行利率為 2.70%，起息日期為 2021 年 4 月 29 日，兌付日期為 2021 年 10 月 26 日，由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銷。

2021 年 4 月 29 日，2021 年度第一期及第二期超短融所募集的資金已經全部到賬，將用作償還公司銀行融資。

2021 年度第一期及第二期超短融發行的相關文件內容詳見公司在上海清算所網站（www.shclearing.com）和中國貨幣網（www.chinamoney.com.cn）刊登的

公告。

截至 2021 年 4 月 29 日，公司已發行尚未到期的超短融（含 2021 年度第一期及第二期超短融）合計為 20 億元人民幣。

承董事會命
李自學
董事長

深圳，中國
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三位執行董事：李自學、徐子陽、顧軍營；三位非執行董事：李步青、諸為民、方榕；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曼莉、吳君棟、莊堅勝。